

证券代码：874321

证券简称：力克川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青岛力克川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高质、快速发展，完善公司战略布局和满足未来发展需求，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已于近日以货币出资方式在上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整；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莘砖公路 668 号 207 室，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之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〇八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在本章程规定及股东会授权的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对于未达公司董事会审议标准的交易事项，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听取总经理办公会意见的前提下，作出决定并将有关详细材料报董事会、监事会备案。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条公司发生的交易（除提供担保、财务资助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 50%以下；

（二）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以上 50%以下，且超过 300 万元。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为 282,705,086.59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70,556,496.98 元，经计算，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占 2023 年期末经审计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54%、5.86%，未达到上述提交董事会审议要求，故本次对外投资无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上述相关信息已于近日通过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及相关审批部门核准通过。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力克川（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莘砖公路 668 号 207 室

主营业务：智能液压与机电器件的技术研发

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 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 比例	实缴金额
青岛力克川液 压股份有限公 司	货币	1000.00 万元	100%	1000.00 万元

实缴金额按《公司法》要求五年内缴齐。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署相关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实现公司高质、快速发展，完善公司战略布局和满足未来发展需求，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可能面临运营管理、项目投资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完善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子公司的经营策略，建立有效的投资管控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将助力公司提升综合技术实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同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快速增长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力克川（上海）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青岛力克川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7 日